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me2U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時間由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7)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人民幣722.7百萬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580.4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24.5%。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人民幣240.6百萬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188.7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27.5%。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約為人民幣117.8百萬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84.7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39.1%。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

時間由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三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722,722	580,446
銷售成本		(482,077)	(391,697)
毛利		240,645	188,749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2,064	1,621
銷售及分銷開支		(37,211)	(30,424)
行政開支		(36,970)	(30,58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003)	(1,020)
融資成本	7	(6,536)	(12,727)
除稅前溢利		160,989	115,615
稅項	8	(43,207)	(30,870)
年內溢利	9	117,782	84,745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稅項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51	1,308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51	1,308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117,833	86,053
以下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15,165	85,227
非控制權益		2,617	(482)
		117,782	84,745
以下應佔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5,216	86,535
非控制權益		2,617	(482)
		117,833	86,05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1	17.88	13.2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51	1,036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4,965	219,109
預付租賃款項		13,240	13,56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	11,424
		238,356	245,136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327	327
存貨		115,469	98,229
貿易應收款項	12	87,913	100,79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792	15,255
現金及銀行結餘		82,763	85,551
		294,264	300,157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44,675	24,54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9,731	22,353
應付股東款項		—	10,477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5,691
應付所得稅		7,115	9,763
借款		26,050	181,160
		107,571	253,989
流動資產淨值		186,693	46,16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25,049	291,304
資產淨值		425,049	291,304
權益			
股本	14	1	—
儲備		405,604	291,30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05,605	291,304
非控制權益		19,444	—
權益總額		425,049	291,304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日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經不時修訂、補充及以其他方式修改）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22號中國工商銀行大廈9樓。

本公司為投資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自主品牌手錶、原設備製造（「OEM」）手錶以及第三方手錶製造及銷售。

2. 編製基準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量的樓宇及若干金融工具除外，詳見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交換貨品所提供代價的公平值。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能收取或轉讓負債可能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可得或使用另一種估值方法估計。估計資產或負債公平值時，本集團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期為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將會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徵。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均在此基礎上確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內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部分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中的可使用價值）除外。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本公司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則」）。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概要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	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及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法的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採納時會計政策的潛在變動的性質於下文描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投資實體的修訂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投資實體的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修訂對投資實體作出界定，並規定符合投資實體定義的呈報實體不得綜合其附屬公司，而是於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中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其附屬公司。

為符合投資實體資格，呈報實體須：

- 自一名或以上投資者獲得資金，藉以向彼等提供投資管理服務；
- 向其投資者承諾，其經營宗旨是投資資金僅用於資本增值、投資收益或結合兩者的回報；及
- 按公平值基準計量及評估其絕大部分投資的表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已作出相應修訂，以引入對投資實體的新披露規定。

由於本公司並非投資實體（根據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所載標準評估），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或確認的金額產生影響。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修訂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澄清有關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規定。特別是，修訂澄清「目前擁有抵銷的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及「同時變現及結清」的含義。

有關修訂已追溯應用。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符合資格作抵銷，故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或確認的金額產生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及披露的修訂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的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就倘獲分配商譽或具有無限定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並無出現減值或減值撥回時，取消就有關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作出披露的規定。此外，有關修訂亦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或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量的現金產生單位引入適用的額外披露規定。該等新披露包括公平值級別、主要假設及所使用的估值技巧，這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規定作出的披露一致。

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法的延續的修訂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法的延續的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放寬當衍生對沖工具在若干情況下更替時終止延續對沖會計法的規定。該等修訂亦澄清，任何由更替所引起的衍生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應包括在對沖有效程度評估及計量之內。

有關修訂已追溯應用。由於本集團並無須更替的衍生工具，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或確認的金額產生影響。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處理何時將支付政府施加的徵費的負債確認的問題。該詮釋界定何謂徵收稅項，並訂明產生有關負債的責任事件是指法律所指出觸發支付徵稅的活動。該詮釋提供有關不同徵稅安排應如何入賬的指引，特別是其澄清了經濟強制或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均不意味著一個實體目前負有支付徵稅的責任而有關責任將會因為在未來期間經營而被觸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已追溯應用。應用該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或確認的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前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	收購合資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⁵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²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首份年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³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⁴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⁵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⁶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若干例外情況除外，允許提早應用

董事預期應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 經營分部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內部呈報以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資料，乃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貨品或服務種類。本集團目前經營一個業務分部，即手錶製造、貿易及零售業務。單一管理團隊向全面掌管整體業務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因此，本集團並無獨立可報告分部。

主要產品營業額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品牌手錶：		
時間由你手錶	136,140	105,934
Color手錶	170,591	112,305
榮凱手錶	55,049	48,942
OEM手錶	354,885	302,386
第三方手錶	6,057	10,879
	722,722	580,446

地理資料

本集團業務及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本集團按客戶位置劃分的外部客戶收益詳情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617,574	507,223
亞洲（不包括中國）	30,749	31,859
美洲	25,570	16,011
歐洲	48,601	25,217
非洲	201	109
大洋洲	27	27
	722,722	580,446

有關主要客戶資料

年內，為本集團銷售總額貢獻10%以上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75,486	61,135

5. 收益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品牌手錶	361,780	267,181
OEM手錶	354,885	302,386
第三方手錶	6,057	10,879
	722,722	580,446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407	384
廢料銷售	99	99
雜項收入	21	11
政府補助	1,514	344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7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23	—
	2,064	1,621

7. 融資成本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借款利息	6,536	12,727

8. 稅項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開支一本年度	43,207	30,870

香港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三年：16.5%）稅率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稅率為25%。

9. 年內溢利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董事酬金	586	507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52,953	44,46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643	6,270
僱員開支總額	60,596	50,732
廣告開支	13,778	9,197
核數師酬金	1,200	56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327	327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482,077	391,69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708	33,331
租賃物業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	149
研發	4,463	2,590
上市開支	6,661	2,751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假設建議發行644,000,000股普通股（包括於招股章程日期的96,370已發行股份及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643,903,630股股份）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存在，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若。

12. 貿易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43,342	63,369
31至60天	31,689	36,293
61至90天	11,828	682
91至180天	466	16
180天以上	588	435
	87,913	100,795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0至60天的信用期。

13.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採購貨品的信用期為0至60天。

14. 股本

法定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初始法定股本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已發行股本

於註冊成立日期，本公司配發及發行1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Visual Wise Limited（「Visual Wise」）、瑞祥有限公司（「瑞祥」）及全年豐有限公司（「全年豐」）分別擁有8,827股(88.27%)、640股(6.4%)及533股(5.33%)。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Celestial Award Limited（「Celestial Award」）、Visual Wise及林先生就以現金代價2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5,912,000元）認購5,810股股份而訂立投資協議（「投資協議」）。

代價乃參考Celestial Award對本集團估值而釐定，並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悉數清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九日，預料到Celestial Award作出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本公司向Visual Wise、瑞祥及全年豐分別按面值配發及發行71,110股股份、5,156股股份及4,294股股份。同日，根據投資協議，本公司向Celestial Award配發及發行5,810股入賬列為繳足股份。

上述配發完成後，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Visual Wise、Celestial Award、瑞祥及全年豐分別擁有79,937股(82.95%)、5,810股(6.03%)、5,796股(6.01%)及4,827股(5.01%)。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中國經濟型指針式石英手錶的國內手錶品牌擁有人及指針式石英手錶OEM製造商。本集團有兩條主要業務線，即為我們的OEM客戶設計、生產及組裝手錶，並以品牌時間由你、榮凱及副品牌Color設計、製造及銷售手錶。

本集團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此舉提高了本集團的聲譽，加強了企業管治及合規管理，並為日後擴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礎。

預計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全球石英手錶零售市場將以較為緩慢的速度增長。

隨著石英手錶市場的競爭日益激烈，本集團將通過加強我們的營銷活動以推廣我們的品牌知名度以及打造全面的網上銷售平台，繼續專注於在國內外擴充我們的品牌手錶業務營運。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通過加強現有設計團隊的設計知識和增聘人才，以及成立模具設計和製造中心在內部生產模具，提高我們的手錶設計和開發實力，從而增強我們的核心競爭力。同時，升級製造設施及設備及提高生產效率與產能，從而增強本公司的財務表現，並為股東帶來最佳利益。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0.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2.3百萬元或24.5%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22.7百萬元。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品牌手錶銷量增加及我們的OEM手錶需求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1.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0.4百萬元或23.1%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2.1百萬元。該項增加主要反映年內收益增加24.5%。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8.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1.9百萬元或27.5%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0.6百萬元。我們的整體毛利率亦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2.5%微升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3.3%。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0.5百萬元或31.3%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於年內接獲多筆一次性政府補助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8百萬元或22.4%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2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薪金及員工福利增加人民幣1.0百萬元，增加原因為(i)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員工人數增加；及(ii)年內銷量增加以致運送開支增加。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4百萬元或20.9%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0百萬元。該增加乃由於以下綜合影響(i)上市開支增加人民幣3.9百萬元（主要反映上市進展）；(ii)管理層、人力資源、行政及財務人員人數增加令薪金及員工福利增加人民幣1.9百萬元；惟部分被年內我們的銀行借款減少致令產生的銀行手續費減少所抵銷。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我們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穩定在約人民幣1.0百萬元，主要反映年內觸動時刻確認的虧損。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2百萬元或48.8%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5百萬元。該項減幅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借款減少所致。

除稅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除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5.4百萬元或39.3%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1.0百萬元。

稅項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3百萬元或39.8%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2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的除稅前溢利因上述原因而上升約人民幣45.4百萬元所致。我們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較為穩定，分別為26.7%及26.8%。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故年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4.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3.1百萬元或39.1%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7.8百萬元。我們的純利率亦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4.6%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6.3%，此乃主要由於我們傾向於接受利潤較高的OEM訂單及將資源集中於開發我們的品牌手錶，令到OEM手錶的毛利率有所改善所致。

財務狀況

本集團主要通過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及銀行借款撥付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結餘總額約為82.8百萬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5.6百萬元），其中大部分以人民幣持有。本集團流動比率（界定為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2倍增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7倍。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計息借款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62.2%下降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6.1%。

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後）約為134.4百萬元，擬按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方式運用。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四財年，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1,611名（二零一三年：1,551名）僱員。本集團於二零一四財年產生的薪酬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60.6百萬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50.7百萬元）。我們每年考核僱員的表現，考核結果用作釐定其年薪及晉升評審，以吸引及留住有價值的僱員。

債項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26.1百萬元，而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人民幣181.2百萬元。該等銀行借款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其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1.2百萬元及人民幣60.3百萬元。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並承擔因多類貨幣風險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與人民幣及美元（「美元」）有關。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安排。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及需要，並會在必要時作出對沖安排。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報告期後事項

由於完成首次全球發售，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按每股1.1港元的價格合共發行260,000,000股共286,000,000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送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予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旨在就任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相關事宜；並就財務申報程序提供意見及監督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成員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余俊敏先生（主席）、常偉先生及聶星先生。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就委任、重新委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外聘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外聘核數師的問題；(b)監察我們的財務報表、年報及賬目以及中期報告的完整性，並審核當中所載的重大財務申報判斷；(c)檢討我們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及(d)審閱及考慮本集團企業擔保委員會提交的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達致並維持較高企業管治水平，以滿足業務需求及股東期望。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上市日期」）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非上市公司，故於回顧期間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並採納了其中大多數最佳常規。

標準守則合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發佈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time2u.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發佈。本公司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全部資料的二零一四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時間由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志強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志強先生、嚴曉彤女士、黨書國先生及施清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常偉先生、聶星先生及余俊敏先生。